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与关联方形成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或保荐人）作为承接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甬矽电子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持续督导工作及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1号——持续督导》《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对甬矽电子与关联方形成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并发表本核查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的基本概况

近日，为满足后期投资需要，上海渠清如许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渠清如许”）启动扩募事项，其中王顺波先生拟作为渠清如许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额 500.00 万元人民币。

渠清如许系渠成私募基金管理（海南）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5 月发起成立的创业投资基金。公司于 2024 年 5 月登记入伙，认缴出资额 1,500.00 万元人民币，出资比例为 8.5227%。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中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涉及公司与公司关联方共同投资，构成关联交易。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形成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王顺波先生回避表决。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根据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是否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王顺波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属于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涉及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与关联方共同投资事项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四）过去 12 个月关联交易情况

至本次关联交易止，过去 12 个月内（含本次）除已经股东会审议的关联交易外，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相同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关联交易均未达到 3,000 万元以上，亦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或市值 1% 以上。

二、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王顺波先生，中国国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王顺波先生为公司的关联自然人。除上述情形外，王顺波先生与公司之间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其他关系。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概况

本次交易标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上海渠清如许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渠成私募基金管理（海南）有限公司（委派代表：舒博）
基金管理人	渠成私募基金管理（海南）有限公司（登记编号：P1074714）
基金类型	创业投资基金
基金备案编号	SAGG14
基金规模	根据各合伙人最终认缴和实缴总额情况确定资金规模
基金存续期限	自首次交割日起 8 年，其中合伙企业首次交割日起的前五（5）年为合伙企业的“投资期”；投资期届满后的三（3）年为“退出期”；为合伙企业的利益，经执行事务合伙人决定，可延长或提前终止合伙企业存续期。执行事务合伙人可以延长 1 次合伙企业存续期（“延长期”），延长期不超过 1 年。在此之后，如果合伙企业仍需要延长期限，需要取得全体合伙人同意。

资金到位时间	合伙协议签署后，执行事务合伙人将及时向各合伙人发出缴款通知（“缴款通知”），各合伙人应按缴款通知列明的应缴付金额、缴款期限（“付款到期日”）等信息一次性缴付其认缴出资额。除执行事务合伙人与各合伙人另有约定，各合伙人应在缴款通知发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缴付出资。
主要经营场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新四平公路 468 弄 14 幢 17 号
投资领域	主要投向具备创新属性，处于中早期、快速成长期的企业，兼顾成熟期项目，主要投向科技和先进制造领域，包括泛 AI+、半导体设备材料零部件、新一代互联网 XR（AR、VR）、汽车电子、消费电子、机器人、新能源、高端装备制造等相关产业链，预期通过被投资企业 IPO 退出、转让退出、并购退出等方式实现投资收益。
投资方式	主要是通过股权投资、债转股等方式实现投资收益。合伙企业以债转股方式的投资仅限于投资非上市企业的股权。合伙企业以债转股方式的投资，若自投资款交割完成日起一年内满足转股条件，合伙企业应当及时将债权转为股权，并办理对被投资企业或者其关联方的股权确权手续，若自投资款交割完成日起一年内未满足转股条件，则应及时要求被投资企业或者其关联方偿还债务，合伙企业不得利用附转股权的债权投资变相从事借贷活动。合伙企业以债转股方式投资的总额占实缴出资总额的比例不得超过 20%。

本次调整前，渠清如许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身份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1	海南闻道日肥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	28.4091%
2	深圳云天励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	28.4091%
3	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500.00	8.5227%
4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500.00	8.5227%
5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	5.6818%
6	姜忠华	有限合伙人	1,000.00	5.6818%
7	倪春胜	有限合伙人	700.00	3.9773%
8	孙凤龙	有限合伙人	600.00	3.4091%
9	汤晓冬	有限合伙人	500.00	2.8409%
10	渠成私募基金管理（海南）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800.00	4.5455%
合计			17,600.00	100.0000%

交易标的现投资规模为 17,600.00 万元，公司关联方拟参与认购基金份额 500.00 万元。本次调整后，渠清如许的出资结构如下（具体份额及出资比例以最终签署的合伙协议为准）：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身份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1	海南闻道日肥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	27.6243%
2	深圳云天励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	27.6243%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身份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3	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500.00	8.2873%
4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500.00	8.2873%
5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	5.5249%
6	姜忠华	有限合伙人	1,000.00	5.5249%
7	倪春胜	有限合伙人	700.00	3.8674%
8	孙凤龙	有限合伙人	600.00	3.3149%
9	汤晓冬	有限合伙人	500.00	2.7624%
10	王顺波	有限合伙人	500.00	2.7624%
11	渠成私募基金管理（海南）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800.00	4.4199%
合计			18,100.00	100.0000%

（二）基金管理人的基本情况

管理人名称	渠成私募基金管理（海南）有限公司
登记编号	P1074714
登记日期	2023年11月24日
机构类型	私募股权、创业投资基金管理人
基金备案编号	SAGG14
法定代表人	舒博
注册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琼山区国兴街道办大英山西六路海航豪庭南苑一区1栋商业楼海孵科创3F-315-25
成立时间	2023年10月11日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股权结构	舒博持股 59.00%，尚明明持股 39.00%，何路持股 2.00%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四、关联交易标的定价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根据公平、公正和公允的原则，经友好协商，王顺波先生以1元/基金份额的认购价格对渠清如许进行投资，与公司及其他合伙人投资价格一致，并按照各自出资比例承担相应责任，不存在利用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出资方式

除非协议另有约定或执行事务合伙人另行同意，所有合伙人之出资方式均为人民币现金出资。

（二）有限合伙人的权利

有限合伙人有如下权利：

- （1）根据相关适用法律和协议的规定，就相关事项行使表决权；
- （2）获取协议所述的定期报告；
- （3）按照协议参与合伙企业收益分配的权利；
- （4）按照协议转让其在合伙企业中权益的权利；
- （5）获得经审计的私募基金财产信息；
- （6）按照协议决定普通合伙人除名和更换的权利；
- （7）按照协议约定的属于有限合伙人的其他权利。

（三）投资范围及运作方式

合伙企业的目的主要是通过股权投资、债转股等方式实现投资收益。合伙企业以债转股方式的投资仅限于投资非上市企业的股权。合伙企业以债转股方式的投资，若自投资款交割完成日起一年内满足转股条件，合伙企业应当及时将债权转为股权，并办理对被投资企业或者其关联方的股权确权手续，若自投资款交割完成日起一年内未满足转股条件，则应及时要求被投资企业或者其关联方偿还债务，合伙企业不得利用附转股权的债权投资变相从事借贷活动。合伙企业以债转股方式投资的总额占实缴出资总额的比例不得超过 20%。

合伙企业主要投向具备创新属性，处于中早期、快速成长期的企业，兼顾成熟期项目，主要投向科技和先进制造领域，包括泛 AI+、半导体设备材料零部件、新一代互联网 XR（AR、VR）、汽车电子、消费电子、机器人、新能源、高端装备制造等相关产业链，预期通过被投资企业 IPO 退出、转让退出、并购退出等方式实现投资收益。

（四）经营期限

合伙企业交割的日期为合伙企业设立后，全体合伙人对合伙企业的实缴款进入基金托管账户之日。合伙企业首次交割的日期为全体合伙人对合伙企业的首轮实缴款进入基金托管账户之日。

合伙企业登记的合伙期限为合伙企业设立登记营业执照颁发之日起 20 年。合伙企业作为私募投资基金的存续期为自首次交割日起 8 年，其中合伙企业首次交割日起的前五（5）年为合伙企业的“投资期”；投资期届满后的三（3）年为“退出期”，为合伙企业的利益，经执行事务合伙人决定，可延长或提前终止合伙企业存续期。执行事务合伙人可以延长 1 次合伙企业存续期（“延长期”），延长期不超过 1 年。在此之后，如果合伙企业仍需要延长期限，需要取得全体合伙人同意。

（五）退出机制

投资项目的退出机制，包括但不限于：

- （1）合伙企业可以依法通过证券市场转让拥有的被投资企业的股份；及
- （2）合伙企业可以直接出让被投资企业股权、出资份额或资产实现退出；及
- （3）被投资企业解散、清算、减资后，合伙企业就被投资企业的财产获得分配。
- （4）其他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退出方式。

六、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渠清如许增资扩募、新增有限合伙人旨在扩大基金投资规模，增强资金实力，以更好地把握优质投资机会。本次交易根据公平、公正和公允的原则，协商确定出资份额及价格，资金来源为关联方自有资金，不会影响公司在合伙企业中的权益份额及既有权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风险提示

- 1、本次投资相关文件尚未完成签署，协议内容和具体操作方式以各方最终

签署的正式协议为准，本事项实施过程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2、合伙企业受宏观经济、行业环境、市场竞争等因素的影响，未来经营状况和收益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3、投资合伙企业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包括但不限于：投资风险、管理风险、法律风险、税务风险等。提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八、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23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并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形成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发表意见如下：本次公司与关联方形成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影响公司在合伙企业的权益，该事项按照公平、公正、公开原则开展，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和未来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带来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形成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王顺波先生回避表决，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交易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本次与关联人共同投资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本次交易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公司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与关联人共同投资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与关联方形成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周超



夏亦男



2026年3月23日